

2025/06/20  
16:01:44

檔 號：  
保存年限：

##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10557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108號8樓  
承辦人：鄭存倩  
電話：02-87716688 分機 37806  
電子信箱：tsunchien.cheng@fubon.com

受文者：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20日

發文字號：富信字第114000038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通知本公司所經理之「日盛日盛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等21檔基金變更基金名稱並修訂證券投資信託契約及公開說明書相關內容乙案，敬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114年5月23日金管證投字第1140341058號函辦理。
- 二、因應本公司與日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日盛投信」)之合併案，修訂基金信託契約之經理公司名稱、基金名稱及基金專戶名稱。
- 三、變更基金名稱後，新舊基金名稱併陳一年，變更前後之基金名稱及變更後基金專戶名稱詳如附件。
- 四、本次修正事項已於中華民國114年5月23日公告，更名基準日：114年8月15日。
- 五、修訂後之公開說明書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 及本公司網站 (<https://www.fubon.com/asset-management/>)查詢。
- 六、檢附相關文件如下：
  - (一)附件一：金管證投字第1140341058號函。
  - (二)附件二：本公司基金公告稿。



114/06/20 財管商品部



1140004067

(三)附件三【特金、財管】原日盛21檔基金更名後申購基金  
匯款帳戶一覽表。

(四)附件四【代銷】原日盛系列21檔基金更名後申購基金匯  
款帳戶一覽表。

七、敬請 貴公司予以查照。

正本：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商品處、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託部、台北富邦銀行信用卡處、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星  
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富管理部、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  
部、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處商品科、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  
託處、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法國巴黎銀行台北分行、保證責任高  
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企劃室、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元富證  
券股份有限公司財管商品部、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法人業務部、安達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  
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  
份有限公司、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  
限公司個人信託部、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  
信託部、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託部、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託部、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信託部、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部、安泰商  
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板信商業銀行股  
份有限公司信託部、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信託部、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  
份有限公司信託部、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陽信商業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信託部、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  
份有限公司信託部、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管商品部、永豐金證券股份有  
限公司整合行銷部、好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經  
紀事業處、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凱基證  
券股份有限公司、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  
限公司、中租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安  
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儲匯處行銷科、基金外匯  
股、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中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臺銀綜合證  
券股份有限公司、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金人壽保  
險股份有限公司、凱基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商品三部商品八科

副本：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世華商業  
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均  
含附件)

代理總經理 陳世宗

114/06/20 財管商品部



1140004067

檔 號：

保存年限：

##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函

地址：22041 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2段7  
號18樓

承辦人：王小姐

電話：02-87735100分機7220

受文者：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昭棠先生)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23日

發文字號：金管證投字第1140341058號

速別：普通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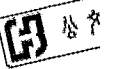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附件清單(114UL03417\_1\_23101517633.pdf、114UL03417\_2\_23101517633.pdf、114UL03417\_3\_23101517633.pdf、114UL03417\_4\_23101517633.pdf、114UL03417\_5\_23101517633.pdf、114UL03417\_6\_23101517633.pdf、114UL03417\_7\_23101517633.pdf、114UL03417\_8\_23101517633.pdf、114UL03417\_9\_23101517633.pdf、114UL03417\_10\_23101517633.pdf、114UL03417\_11\_23101517633.pdf、114UL03417\_12\_23101517633.pdf、114UL03417\_13\_23101517633.pdf、114UL03417\_14\_23101517633.pdf、114UL03417\_15\_23101517633.pdf、114UL03417\_16\_23101517633.pdf、114UL03417\_17\_23101517633.pdf、114UL03417\_18\_23101517633.pdf、114UL03417\_19\_23101517633.pdf、114UL03417\_20\_23101517633.pdf、114UL03417\_21\_23101517633.pdf、114UL03417\_22\_23101517633.pdf)

主旨：所請貴公司經理之「日盛日盛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等21檔基金變更基金名稱暨修正證券投資信託契約部分條文及公開說明書(含簡式)相關內容一案，同意照辦，請依規定辦理公告並請依說明事項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貴公司114年4月21日富信字第1140000243號函及114年5月20日電子郵件補充資料辦理。
- 二、請將旨揭基金修正後之信託契約，依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78條規定於2日內辦理公告。
- 三、請依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募集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25條及本會113年10月23日金管證投字第1130385070號規定，於本會同意函送達之日起3日內將修正後公開說明書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 四、檢附同意修正之旨揭21檔基金名稱、基金專戶名稱及信託



金融服務部 114/05/23



1140000702

契約條文如附件。

- 五、請於旨揭基金名稱變更生效日起1年內，於該等基金公開說明書封面顯著標明基金原名，並於該等基金公開說明書內容、銷售文件、廣告及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應通知或公告之事項中揭露更名情形。
- 六、請副本收受者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於本會同意基金變更名稱1年內，於網站及各項統計資料加註基金原名稱。

正本：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昭棠先生）

副本：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佳文先生）、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財育先生）、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淑真女士）、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曹為實先生）、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董瑞斌先生）、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衍茂先生）、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文鈞先生）、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芬蘭女士）、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何英明先生）、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嘉祥先生）、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賴進淵先生）、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凌忠嫻女士）、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代表人劉宗聖先生）(均含附件)

電 2025/05/23 文  
交 10:31:14 章

裝

訂

線

聯機單

金融服務部 114/05/23



1140000702